福建省龙岩市教育局文件

龙岩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举办2026-2027年度龙岩市人工智能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教师进修学校，市教科院，市属相关学校，中等职业学校，龙岩学院，闽西职业技术学院:

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等九部门《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》（教办〔2025〕3号）关于拓展备课授课、作业管理、班级管理、考核评价、家校沟通、课后服务等高频场景应用的部署要求，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《“人工智能+教育”行动计划》（教科信〔2026〕1号）关于“遴选面向不同教育角色、不同应用场景的教育智能体，择优上线国家平台”的工作要求，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赋能教育行动，进一步提升龙岩市大中小幼教师人工智能应用能力，推动以AI助教、AI助学、AI助管、AI助评、AI助研，探索未来教育新形态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2026—2027

年度龙岩市人工智能教师教学创新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报名参赛及作品提交

截止时间为2027年3月12日，若省级智能体评选比赛时间在此之前则市级智能体评选也相应提前，具体以通知为准。

二、参赛对象

龙岩市大、中、小学、幼儿园在职教师（含高等职业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、特殊教育学校）。

三、参赛组别

大赛按教育类型分为基础教育、高等教育两个大组别，按细分学段分设4个小组别，各小组别独立评选。

（一）幼儿园组：幼儿园教师；

（二）小学组：小学教师、特殊教育学校教师；

（三）中学中职组：初中教师、普通高中教师、中职教师；

（四）大学高职组：本科院校教师、高职院校教师。

其中，幼儿园组、小学组、中学中职组属基础教育组，大学高职组属高等教育组。

四、参赛形式

（一）个人参赛；

（二）团队参赛：2—5人，鼓励跨学科/跨校/跨学段组队。

跨校组队负责人所在学校被认定为归属学校，跨学段组队根据作品内容自定参赛组别，每位教师不可重复参赛。

五、赛程安排及参赛作品说明

本届大赛设置“AI融合课例作品”与“教育智能体开发应用作品”两类。其中，“教育智能体开发应用作品”择优推荐参加省级智能体遴选。

AI融合课例作品：聚焦真实课堂，展示AI工具在备课、互动、学情分析、评价反馈等环节中的融合应用，结合课堂实录和教学数据，通过AI应用前后的对比，说明教与学发生的真实变化。

教育智能体开发应用作品：围绕真实教育教学痛点，开发功能明确、可运行、可体验的教育智能体，提供评审期内可稳定访问的在线体验入口和功能演示视频，以真实应用数据和前后对比成效，说明它解决了什么教学问题、能否被其他教师复制推广。

赛程安排及参赛作品说明另发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特等奖

不分作品类型，从一等奖作品中择优推选，总数不超过10个（可空缺），奖金30000元/作品（税前），颁发证书。

（二）一等奖

各类作品通过初审数量的5%评定。教育智能体开发应用获奖作品奖金15000元/作品（税前），AI融合课例获奖作品奖金10000元/作品（税前），均颁发证书。

（三）二等奖

各类作品通过初审数量的10%评定。教育智能体开发应用获奖作品奖金10000元/作品（税前），AI融合课例获奖作品奖金5000元/作品（税前），均颁发证书。

（四）三等奖

各类作品通过初审数量的40%评定。教育智能体开发应用获奖作品奖金5000元/作品（税前），AI融合课例获奖作品奖金1000元/作品（税前），均颁发证书。

（五）优秀组织校

以学校为单位，按获奖作品积分统计总积分（特等奖5分、一等奖3分、二等奖2分、三等奖1分。作品归属学校认定为负责人所在学校）。幼儿园组、小学组、中学中职组、大学高职组各评选出第一名。获奖单位授予“优秀组织校”称号，颁发证书及奖金50000元/校（税前）。

七、获奖公布及定向培养

评审结果报龙岩市教育局审核后，由龙岩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公布获奖名单，获奖作品将通过课例展示、互动交流等形式

进行推广。拟于2027年8月举办“领航教师研修营”，面向一等奖及以上获奖教师开展定向培养，活动细则另行通知。

八、其它

（一）本次活动由龙岩市教育局主办，龙岩市教科院、龙岩市芳梅教育发展研究院共同承办，北京师范大学未来教育高精尖创新中心协办。

（二）参赛作品须为原创，不得抄袭。参赛教师需保证作品内容不侵犯他人权益，主办方有权对获奖作品进行宣传推广，大赛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。

（三）优秀智能体作品择优推荐参加省级智能体遴选。

请登录龙岩市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查阅、下载附件:

附件 1：赛程安排及参赛作品说明

附件 2：AI 融合课例教学设计文档

附件 3：教育智能体设计与应用报告

附件 4：视频材料要求

附件 5：大赛作品评分标准

龙岩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6年11月9日

龙岩市教育局办公室　　2026年11月9日印发